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郯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

编号：JXM6-ZH-017

主送：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抄送：郯城县奥德城开新能源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主题：关于生活楼地基回填区的事宜

内容：

现要求你方在进行生活楼地基回填时：

- 1、填土前，应将基土上垃圾等杂物都处理完毕，清除干净。
- 2、进行分层回填，每层铺土厚度为 200mm，每层压实 3~4 遍。
- 3、回填所用的填料含水量偏低时，可采用预先洒水润湿等措施。
- 4、回填土必须按规定夯压密实。取样确定压实的干密度，应有 90%以上符合设计要求，允许偏差不得大于 $0.08\text{g}/\text{cm}^3$ ，且应分散不得集中

若以上事宜未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就进行下一道工序，一切后果由你方负责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8.2.28


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 三 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抄送相关单位。